

## 深圳市赛为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部分账户解除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赛为智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贵州国电南自智慧城市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电南自”）就贵州安顺数据中心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国电南自未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且针对公司起诉情况提起反诉，并申请法院冻结了公司的银行账户，详情请查阅公司分别于2021年12月31日披露的《关于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36）、2022年1月7日披露的《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回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2）。近日，公司收到安顺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21）黔04民初104号之六），根据裁定结果，法院已解除公司名下所涉该案的所有银行账户的冻结。公司亦与开户银行核对确认，下述账户已全部解除冻结，并恢复正常使用，具体情况如下：

账号	账号性质	开户行	解除冻结时间	解除冻结金额（元）	执行法院
4420150590005 252****	基本户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城东支行	2022/01/17	30,000,000	安顺市中级人民法院
54177298****	一般户	中国银行苏州金阊支行	2022/01/17		
200388444300* ***	一般户	渤海银行深圳科技园支行	2022/01/17		
2000001719460 002673****	一般户	北京银行高新园支行	2022/01/17		
7912007880160 000****	一般户	浦发银行深圳分行福华支行	2022/01/17		
57000960300** **	一般户	东莞银行深圳宝安支行	2022/01/17		
2000001719460	一般户	北京银行高新园	2022/01/17		

001794****		支行			
------------	--	----	--	--	--

其余未解除冻结账户情况：

账号	账号性质	开户行	被冻结时间	被冻结金额 (元)	执行法院
4420150590005 252****	基本户	中国建设银行 深圳城东支行	2021/12/16	246,305	昆明市呈 贡区人民法院
2000001719460 001794****	一般户	北京银行高新 园支行	2021/12/14		
74845793****	一般户	中国银行深圳 科技园支行	2021/12/22	4,500,000	
54177298****	一般户	中国银行苏州 金阊支行	2021/12/22		
7912007880160 000****	一般户	浦发银行深圳 分行福华支行	2021/12/28	4,806,500.98	深圳市南 山区人民 法院
2000001719460 00 1794****	一般户	北京银行高新 园支行	2021/12/28		
4420150590005 252****	基本户	中国建设银行 深圳城东支行	2021/12/29	372,000（注）	
合计				9,924,805.98	

注：截至披露日，公司暂未收到相关法律文书。

针对涉诉未解封账户，公司正积极协商，争取尽快推进账户解冻。本次账户被冻结事项未对公司正常经营和管理活动及短期资金使用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和网站披露的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赛为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十八日